

证券代码：603916 证券简称：苏博特 公告编号：2025-023

转债代码：113650 转债简称：博 22 转债

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终止投资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2021 年 9 月，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（连云港徐圩新区）管委会（以下简称“徐圩新区管委会”）签署了《投资项目合作协议书》，在连云港徐圩新区投资建设年产 80 万吨建筑用化学功能性新材料项目，用于建设专用型聚醚、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等生产线，项目预计总投资 13.8 亿元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已通过挂牌出让的方式取得项目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，该宗地位于徐圩新区石化四道南、石化八路东地块，面积 137,071 平方米。该项目未开展实质性建设。

二、终止项目投资的情况

基于宏观环境变化等多种原因，公司经审慎论证研判，决定不再推进项目建设。经与徐圩新区管委会协商，双方商定终止该项目投资，并由徐圩新区管委会收回上述土地使用权。针对上述事宜，公司与徐圩新区管委会签署了《项目终止合作协议》及《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协议》，协议相关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协议各方

甲方：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（连云港徐圩新区）管委会；

乙方：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。

2、该项目《投资项目合作协议书》自动终止，甲乙双方不再受合作协议约束，与该项目相关往来文件、资料等不再执行。

3、双方同意收回乙方位于徐圩新区石化四道南、石化八路东地块，面积为137,071平方米（205.6065亩），用途为三类工业用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

4、乙方在甲方配合下向连云港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申请办理不动产证（土地使用权证）注销登记，并将土地及相关资料（原件）移交给甲方。所产生的相关税费，按照税法规定甲、乙双方各自承担应承担部分。

5、甲方向乙方退还土地出让金、投资款合计4,576.402947万元。

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投资项目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截至本公告日，该项目未实质性推进，本次终止投资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及经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。

本次终止投资对公司财务的影响计入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，详情请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披露媒体上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9日